

证券代码：836620

证券简称：丽源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3月16日，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定向发行协议〉及〈关于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定向发行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并于2017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章程》对股东优先认购权并无限制性规定，公司股东均声明自愿放弃对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并出具相应承诺书。

（二）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是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3月13日。

（三）在册股东参与优先认购情况

无。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价格为人民币 10.10 元/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6,744,058 股（含 6,744,058 股），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68,114,985.80 元（含 68,114,985.80 元）。新增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长江证券产业基金（湖北）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5,643	64,999,994.30	现金
2	楚天长兴（武汉）企业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308,415	3,114,991.50	现金
	合计	6,744,058	68,114,985.80	-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条件的合格投资者。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7 年 3 月 22 日
- 2、缴款截止日：2017 年 3 月 24 日

（三）认购程序

1、2017 年 3 月 22 日前（含当日），认购人需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17 年 3 月 24 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公司传真：0716-6797339）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 yanqinhua@colroot.com，同时电话确认（公司电话：0716-6797888），联系人：严钦华。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7年3月27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过认购人电话通知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及缴款安排

本次新增投资者：长江证券产业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楚天长兴（武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缴款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滋市支行

银行账号：17275201040012306

银行对投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发行人提醒认购人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的缴款截止日内汇至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二）汇款时，收款人户名、账号严格按照前述股票发行认购资金缴款账户的信息填写；

（三）汇款人应与认购人为同一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用途处应注明“投资款”字样；

（四）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所需金额汇入。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能在认购资金内扣除。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人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严钦华

电话：0716-6797888

传真：0716-6797339

联系地址：湖北省松滋市陈店镇丽源大道 1 号

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